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不设立监事、监事会。公司设置由董事组成的审计委员会，由3人组成，行使监事会职权。公司审计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对年度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审计委员会成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全体审计委员会成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债券之前，应认真考虑下述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提示”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及重大事项与募集说明书中提到的风险因素及重大事项没有重大变化。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在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公司债券，本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公司发行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以动态地反映本公司的信用状况。公司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其网站予以公告。本公司亦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http://www.sse.com.cn/>）及监管部门指定的其他媒体将上述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予以公告，投资者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询上述评级结果及报告。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7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9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9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9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7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43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46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46
七、 中介机构情况.....	47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55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55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55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56
四、 资产情况.....	56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58
六、 负债情况.....	59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61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61
九、 对外担保情况.....	62
十、 重大诉讼情况.....	62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62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62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63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63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63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63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63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64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64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64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64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64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64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64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64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64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65
财务报表.....	67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67

释义

公司、本公司、绵投集团	指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绵阳交发	指	绵阳交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西津物流	指	四川西津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粮油集团	指	绵阳市粮油集团有限公司
人才集团	指	绵阳科技城人才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水务集团	指	绵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文旅集团	指	绵阳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工作日	指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对公营业日（不包含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绵投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肖林
注册资本(万元)	85,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85,000.00
注册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 涪城区涪城路 76 号建设大厦
办公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 涪城区涪城路 76 号建设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21000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mtkg.cn/
电子信箱	mtkg@mtkg.cn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齐飞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总会计师
联系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涪城路 76 号
电话	0816-2233286
传真	无
电子信箱	无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绵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绵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发行人控股股东为绵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告期内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绵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告期内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90%、无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90%、无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监事	魏静	监事	离任	2024.03.20	-
高级管理人员	贺维维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08.08	-
高级管理人员	马江水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09.28	-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3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23.08%。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肖林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肖林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孙瑞云、王玉梁、杨安华、田益祥、龙贵林、袁晓丹

发行人的监事：公司不设监事会、监事，由董事组成的审计委员会行使相关职权；审计委员会成员共3人，分别是孙瑞云、龙贵林、袁晓丹

发行人的总经理：孙瑞云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齐飞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倪丹、余佰宣、李明徽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作为绵阳市规模最大的国有资产管理、投资、运营的大型国有投资集团，公司承担着市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保值和增值的重任，在业务上具有较大的垄断优势。现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有商品销售、土地整理、教育投资、自来水（含户表、管网工程）、酒店经营、房产开发及销售、基础设施建设、交通运输等。

（1）土地整理

公司将部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与土地资源利用开发结合起来，将土地开发获得的资金投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基础设施的完善又带动城市经济和土地价值的增长，两项业务相辅相成，通过土地整理收入弥补项目投资缺口，实现投资项目的资金平衡。

（2）商品销售

发行人商品销售业务主要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四川西津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绵阳交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四川大道致远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运营，依托发行人战略资源优势地位和极富成长性的市场需求，开展以钢材、水泥、沥青等大宗建材为主的商贸业务，为发行人战略发展服务。

（3）教育投资

公司教育投资业务的运营主体是其全资子公司绵阳人才集团（原“绵阳市教育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绵阳人才集团由市委组织部（市委人才办）负责业务指导，致力于人才工作市场化营运，聚焦人才发展全链条全周期服务，以打造“一流的人才资源开发商、领先的人才协同创新平台运营商、专业的人才项目投资商、职业的人才服务提供商”为总定位，着力建成西部领先、全国一流的大型现代国有综合性人才发展集团。从2010年开办至今，各项办学指标连年位居全市前茅。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的绵阳中学实验学校、绵阳南山中学实验学校两所学校已逐渐成为绵阳教育的一大品牌，其影响力和名片作用已辐射到市外、省外。

（4）自来水（含户表、管网工程）

公司自来水业务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水务集团。目前，绵阳市的自来水供应市场基本由水务集团独家垄断经营。随着绵阳市城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用水需求的增加及供水基础设施建设力度的不断加大，水务集团自来水业务将保持持续稳定增长态势。

（5）酒店经营

公司酒店经营业务由四家酒店实体运营。四家酒店全部位于绵阳市境内，包括1家五星级酒店（富乐山九洲国际酒店），2家四星级酒店（绵州酒店和绵州嘉来会务公司）和1家三星级酒店（富乐山开元酒店），在绵阳地区酒店行业中占据优势地位。

（6）房产开发及销售

房产开发及销售业务是公司的主要业务之一，由子公司绵阳市绵投置地有限公司、绵阳市嘉远瑞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绵阳交发运营。

（7）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公司是绵阳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是发行人的主要业务之一，由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嘉来建筑和绵阳交发负责。发行人自成立以来承担了绵阳市市政建设中大部分道路、桥梁和公共设施的新建及改扩建工程，承担了大量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资金主要来源于政府部门的配套资金和公司自筹资金。

（8）交通运输业务

交通运输业务是公司的主要业务之一，主要由子公司绵阳交发负责，收入主要来自于公交客运收入、车辆通行收费、机场及配套服务收入等业务。

（9）粮油业务

粮油业务是公司的主要业务之一，主要由子公司绵阳市粮油集团有限公司负责。绵粮集团是绵阳市属重点国有企业，主要承担政策性粮油储备管理、应急粮油供应、军粮供应及市救灾物资储备管理等职责，常年开展商品粮油贸易、加工等业务。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1) 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现状和前景

改革开放以来，随着城市经济的发展，我国城市基础设施状况得到明显改善，城市化率不断提高；但作为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我国基础设施状况还比较薄弱，普遍存在着大城市交通拥堵、城市道路发展难以适应城市发展、市政管网老化、环境质量差，中小城市供水、供气普及率低和硬化道路比重低、污水、废物处理设施缺乏等问题，基础设施现状相对于城市化的要求存在着不小的差距，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和制约着城市综合服务功能的发挥。

自1998年以来，我国城市化水平每年都保持1.5%至2.2%的增长速度，社科院蓝皮书

预计到2030年我国城镇化率达到65%左右。在我国实现由农村化社会向城市化社会转型的过程中,城市化将进入加速发展阶段,对基础设施的需求必然不断增加。城市基础设施是城市发挥其职能的基础条件和主要载体,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的物质基础。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对于促进国家及地区经济快速健康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区域交流与协作有着积极的意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有关规划内容显示:“十四五”时期,要统筹推进传统基础设施和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打造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以城市群、都市圈为主要资源要素承载地和增长极的空间形态加快形成,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城市更新的重点任务主要有八个方面:第一项任务是制定实施城市更新专项行动计划;第二项任务是加强老旧厂房保护性利用和创新性改造;第三项任务是历史文化资源的保护和城市风貌的塑造;第四项任务是加快建设新型基础设施;第五项任务是加快建设交通强国;第六项任务是构建现代能源体系;第七项任务是实施国家水网工程。

总体来看,由于经济稳定发展以及政府的大力支持,未来的10-20年间,我国的城市化将继续保持快速发展。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完善,对于改善城市投资环境、提高全社会经济效率、发挥城市经济核心区辐射功能等有着积极的作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在城市化的进程中将承担更多的建设任务、面临更大的发展空间。

2) 绵阳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现状和前景

绵阳是四川省第二大城市,中国唯一的科技城、全国首批“三网融合”试点市,位于四川盆地西北部涪江、安昌河、芙蓉溪三江交汇处,境内拥有成绵广高速公路、宝成铁路,是四川连通陕西的必经之地、川西北的交通枢纽,截至2024年末全市总人口525.59万人,面积20,248.40平方公里,下辖3个区、5个县、1个县级市。

2008年汶川大地震使绵阳市受到巨大损失,特别是在公用基础设施方面,全市遭受毁损的燃气管道、市政道路和城市桥梁分别达1,448千米、593千米和254座,全市遭受毁损的干线和农村公路、桥梁、隧道总长6,609千米,水库619座,全市遭受毁损的堤防工程和供水管道分别为180千米和10,067千米,输电线和通讯光缆分别为19,833千米和6,894千米;“5·12”地震给绵阳地区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居民住房和市政公用基础设施等带来极大破坏,造成直接经济损失达2,978.44亿元。2008年8月国务院发布《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国发[2008]31号),要求优先保障灾区住房建设、抓好学校、医院等公共服务设施恢复重建、加快基础设施和产业恢复重建。为响应国家灾后恢复重建政策,加快绵阳地区重建速度,根据《绵阳市“5·12”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总体实施规划》,绵阳市投入5,252.00亿元进行灾后恢复重建。其中,投入433.00亿元用于绵阳市受灾县市城镇基础设施恢复重建,已基本恢复原有的交通、电力、能源、通信、水利等基础设施和设备,并大幅度提高建设标准和质量,基本形成对内外方便快捷的立体交通体系、满足未来20年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电网体系、较先进和完善的通信体系和基本满足生产生活需要的水利设施体系。

根据《绵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绵阳市将优化综合交通网络布局,依托国家“十纵十横”综合运输大通道,着力构筑以铁路、公路、航空等为主的“南北畅达、东西贯通”的“四向八射”综合立体运输大通道空间格局。构建“一纵一横两联”铁路网,畅通南北交通主轴线,巩固区域性铁路枢纽地位。构建“一环九射六联”高速公路网,强化南北向通道供给能力。在能源网络建设方面,加快农村电网改造升级,重点推进川渝输气大环线项目;加快推进绵阳城区燃气互联互通建设,完善各县(市、区)LNG-CNG加注站、储气调峰设施及管网等项目建设。构建城际间快速联系、城乡间广泛覆盖、高效便捷的“内联”交通网。推进市域内轨道交通建设,力争开工建设城市轨道交通,提升国省干线通达能力,推动G108、G247、G347、S209、S216、S306、S313、S418等国省道提档升级,力争实现普通国省道通县二级公路覆盖率100%。根据资源禀赋和发展基础,做优“一核”,壮大“两翼”,统筹“三区”,稳步推进产、城、人深度融合,优化市域空间功能,优化城市道路网络功能和级配结构,加快构建“一环六横九纵多联”城市骨干路网体系,打通城市断头路,建设主城区与一、二环线及各组团之间的连接通道。有序推进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统筹各类地下设施,因地制宜

宜建设地下综合管廊,围绕重点枢纽、楼宇,加强地上地下立体综合开发利用。绵阳市基础设施建设运营行业发展潜力巨大、前景广阔。

(2) 土地整理开发行业的现状和前景

1) 我国土地整理开发行业发展现状及前景

城市土地整理开发是指对城市土地进行勘测、设计、拆迁、维护、整治和城市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对城市国有土地进行开发和再开发的经营性活动,通过土地使用权转让或出租,土地开发企业可获取一定的经济利益;同时,城市土地整理开发盘活了存量土地,增加了城市土地的供应。围绕城市的总体发展目标,结合城市发展的机遇,运用市场经济手段,城市土地整理开发有利于最大限度地发掘城市土地资源的潜力,实现资源利用和综合效益最大化、最优化,推动城市的可持续发展。

按照《全国国土规划纲要(2016—2035年)》提出2020年国土开发强度为4.24%、2030年4.62%的目标进行测算,“十四五”、“十五五”时期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平均不能超过2736万亩。按照“十四五”、“十五五”时期经济增速前高后低、建设用地需求梯次递减的发展趋势,并结合从紧控制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倒逼盘活存量建设用地的政策导向,将“十四五”时期新增建设用地规模目标值设定为2950万亩以内。“三调”结果显示,全国建设用地总量有6.13亿亩,比“二调”时增加1.28亿亩,增长了26.50%,同期国内生产总值增长109.40%,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从48.34%提高到62.71%。总体看,建设用地的增加与经济社会发展的用地需求总体上是相适应的。城镇建设用地总规模达到1.55亿亩,节约集约程度不够问题依然突出,一些地方存在大量低效和闲置土地。全国村庄用地规模达3.29亿亩,总量较大,布局不尽合理。未来还需要通过科学编制村庄规划,推动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等措施,进一步盘活利用城乡建设用地。

2) 绵阳市土地整理开发行业现状及发展前景

近年来,面对国家土地置换政策调整和土地利用规划修编带来的用地流量从紧与用地审批从严的新情况,绵阳市围绕全市经济建设总体目标,合理配置各类建设用地、盘活存量、控制增量,促进土地集约、节约、高效利用,采取适合自的土地整理措施,保证土地的供应和有效使用。

为了充分发挥绵阳土地资源要素优势和保障《绵阳市区域协同发展规划(2019-2025年)》(以下简称《规划》)围绕积极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融入全省“一干多支、五区协同”战略、优化全市“一核两翼、三区协同”区域发展新格局持续优化,基础设施、科创产业、对外开放、生态环境、公共服务等领域基本实现一体化发展。构建优势互补现代产业体系,推进各县(市、区)、园区产业错位发展和差异化协同发展,引导产业合理布局。提升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水平,统筹实施一批跨区域重大交通、信息、水利、能源等重点项目。加快公共服务便利共享,统筹教育资源、医疗资源等公共服务资源在城乡之间、区域之间的合理配置,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完善区域协同创新体制机制,推动政策、市场、科技等多位一体发展,打造创新主体、创新基础设施、创新资源等有机耦合的区域协同创新。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加快破除制约协同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大力推进简政放权和政策创新,推动要素市场一体化改革,加快建立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区域协同发展制度体系。推进更高水平协同开放,坚持引进来与走出去更好结合,推进对内开放与对外开放联动。同时,强化生态环境共保联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共同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实现生态环保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3) 建材物流行业

1) 我国建材物流行业发展现状及前景

近年来,我国建材业迅速发展,规模以上建材企业完成工业总产值占GDP比重已超过10%,有一定规模的建材家居市场(卖场)也已超过4,000家,加上国内建筑业正处于快速繁荣期,大量基础设施项目的全面建设,势必会带动建材物流业的发展壮大。建材种类繁多

多,性质各异,一般包括钢材、水泥、木料、砖瓦沙石等,具有体积笨、质量大、占地广等特点,有些建材还具有保持期短、易破损等特点,有些建材需要大型物流设施、设备完成装卸搬运,有些建材需要较大的空间和特殊的环境完成保管和仓储,这无疑对建材物流服务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由于建筑工程具有个性化、时间性和一次性的特点,产品的形成属单件生产方式,因此建材物流有其自身特有的多样性和复杂性等特点。建筑业投资巨大,通常是数亿元以上或者百亿元以上,一般情况下建设工程项目中材料成本占工程项目造价的60%-70%,而物流费用占材料成本的17%左右,即物流费用约占工程项目造价的11%左右。可见,物流费用在建筑业的造价中占有很高的比重,而且物流效率的高低还会影响建材占用资金的数量和施工效率,建材物流已然成为建筑业的第三利润源。随着建材商品社会化分工越来越精细,第三方建材物流必将异军突起,成为建材物流的主力军。所谓第三方物流就是供需双方以外的物流企业担负物流服务的业务模式。在社会经济发展和科技进步共同作用下,建材生产企业的竞争环境发生了根本的变化,产品的生命周期在不断缩短,生产企业面临着客户要求缩短交货期、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和改进服务等一系列压力,另外生产企业对供应链管理认识的不断深化,专注于核心竞争力的发展和对产品成本降低的终极要求,使得第三方物流应运而生。第三方物流的优势在于有助于实现资源优化配置、化解生产企业流通风险及降低市场物流费用,并能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优质服务。

2) 绵阳市建材物流行业发展现状和前景

“十三五”以来,绵阳市建材物流业发展迅速,规模不断扩大,发展水平不断提高。此外,绵阳市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旨在提升基础设施供给能力和现代化水平。2020年,绵阳市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综合保税区获批设立。2021年,综合保税区封关运行,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加快建设,获批全国跨境电商零售进口试点城市、第二批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协同改革先行区。2023年,绵阳市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新引进培育跨境电商企业84家,累计已达379家,其中18家企业跨境电商进出口额超过2000万元;利用跨境电商开展外贸的企业占比达22%。绵阳市全域已形成“1+3+8”跨境电商空间布局,力争经过3-5年的改革试验,将绵阳综试区打造成西部跨境电子商务发展新高地。同时,绵阳综合保税区继续运行,依托绵阳综合保税区,开展“特殊区域出口”和“网购保税进口”业务,增强与成都双流国际机场、青白江铁路口岸的双向运输能力。绵阳市在2023年第一季度交通基础设施重大项目现场推进活动中,共有245个项目、总投资1049.27亿元,其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79个,总投资279.04亿元。加快建设中油北斗智慧物流总部基地、科技城科技物流产业园、安州物流产业园等项目,推动物流业健康高效发展;2024年,绵阳跨境电商综试区实现跨境电商交易额30.5亿元,同比增长50%。绵阳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引导入驻企业达到156家,实现跨境电商进出口报关19.4亿元。

随着布局合理、信息畅通、技术先进、管理规范是现代建材物流服务体系初步建立,绵阳市物流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物流的社会化、专业化水平明显提高,第三方物流的比重增加,建材物流业规模将进一步扩大。

(4) 教育投资行业

1) 我国教育行业发展现状和前景

近年来,我国各级各类教育蓬勃发展,教育公平进一步推进,入学机会继续扩大,资源配置更趋合理,教育质量逐步提高。学前教育规模保持较大幅度增长,毛入园率继续上升;义务教育水平保持高位;高中阶段教育规模略有减少,比例结构更趋优化;高等教育规模适度增长,重点正转向优化结构与提高质量。2023年,高等教育在学总规模4763.19万人,比上年增加108.11万人,增长2.32%。全年研究生教育招生130.17万人,增长4.76%,其中博士生15.33万人,硕士生114.84万人。普通、职业本专科招生1042.22万人,增长2.73%。中等职业教育招生454.04万人,在校生1298.46万人。初中招生1754.63万人,比上年增加23.25万人,增长1.34%,在校生5243.69万人,比上年增加123.1万人,增长2.4%。普通小学招生1877.88万人,比上年增加176.5万人,增长10.37%,在校生1.08亿人,比上年增加103.97万人,增长0.97%。特殊教育招生15.5万人,比上年增加

8720人,在校生91.2万人。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95.7%,高中阶段毛入学率为91.8%。随着教育普及程度的提高,学前教育、高等教育阶段在校生规模持续扩大。受学龄人口下降影响,义务教育阶段在校生继续减少,高中阶段教育学生规模下降。各级教育普及水平不断提高,国民受教育机会进一步扩大。

根据教育部发布的《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推进教育现代化的总体目标是:在2020年全面实现“十三五”发展目标、教育总体实力和国际影响力显著增强、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明显增加、教育现代化取得重要进展、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重要贡献的基础上,再经过15年努力,到2035年,总体实现教育现代化,迈入教育强国行列,推动我国成为学习大国、人力资源强国和人才强国,为到本世纪中叶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奠定坚实基础。2035年主要发展目标是,建成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现代教育体系、普及有质量的学前教育、实现优质均衡的义务教育、全面普及高中阶段教育、职业教育服务能力显著提升、高等教育竞争力明显提升、残疾儿童少年享有适合的教育、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教育治理新格局。

2) 绵阳市教育行业发展现状和前景

近年来,绵阳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和支持教育事业,把教育的优先发展作为政府的重要工作任务,积极分类规划发展各类教育,建立了完善的现代教育体系,促进了全市教育事业持续、协调、健康发展。近年来,绵阳教育品牌的影响力、辐射力和吸引力不断提升,知名度和美誉度不断扩大,绵阳教育是科技城一张亮丽的名片。

绵阳市近年来义务教育质量不断巩固提升。认真落实“双减”政策,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压减率98.00%。普通高中教育质量保持全省领先。中职教育学生规模突破2万人,户籍学生职普招生比例大体相当。西南科技大学新增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9个、一级学科博士点1个。成功举办绵阳市第七届运动会。绵阳运动员在第十四届全运会上获得3金2铜佳绩。三台入选首批全国县域足球典型名单。公共卫生医疗中心项目顺利开工,成为全国唯一获得国家卫健委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的地级市。入选全国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试点。每千人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居全省地级市第1位。话剧《国魂》等3个作品入选全省庆祝建党100周年优秀参演剧目。

绵阳市深入实施义务教育“双百工程”,深入开展“四川省义务教育示范县”和绵阳市教育先进县创建工作,义务教育逐步走上均衡发展轨道。涪城区、江油市成功创建四川省义务教育示范县,涪城区获国家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先进地区和四川省教育先进县荣誉称号。普通高中教育资源进一步优化配置,优质教育资源进一步壮大,绵阳市有普通高中38所(含完全中学),其中国家级示范学校6所,省级示范学校9所,全市70.00%以上的普通高中学生在省级以上示范高中学校就读,高中教育质量稳居全省领先水平。“5.12”特大地震灾后重建中,绵阳绝大多数学校在硬件方面得到了根本性的改善。

(5) 酒店旅游行业

1) 我国酒店旅游行业发展现状和前景

酒店旅游业作为一个终端消费行业对相关产业的发展起着重大的推进作用,是国民经济发展过程中新的增长点,是扩大内需的重要支撑点。国内消费升级推动国内游的游客人次与人均花费同步增长,以及现代交通工具提供的更为快捷舒适的运输服务,使交通对旅游的瓶颈约束效应越来越小,让酒店旅游行业进入“价量齐升”的黄金投资时期。近十年以来,中国酒店业进入了一个前所未有的快速增长期,其增长的速度和数量均居亚洲第一位。目前,中国酒店行业相关从业人员近3,000万,成为吸收就业最有生机活力的领域之一,世界上排名前30位的跨国饭店连锁集团已全部进入中国市场。

我国国内社会稳定、经济持续增长、人均收入改善,为国内酒店行业平稳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基础条件,同时我国旅游和会议会展市场的快速发展,已经成为国内酒店需求增长的主要驱动力,预计未来3-5年我国酒店行业将继续保持高速发展,酒店数量年复合增长率达到15%,床位数接近500万床。从酒店地域分布上看,北京、上海、深圳及经济发达省会城市酒店几乎已趋于饱和状态,因此,许多酒店集团将逐渐向中西部地区和经济发达

地区的二、三线城市布局,向一些旅游资源丰富,但尚未完全开发的次要旅游城市或地区发展,以及新兴的二线城市会议目的地或国家重点发展城市、经济区域,也将成为酒店布局 and 竞争的主要区域。

2) 绵阳市酒店旅游行业发展现状和前景

绵阳素有“富乐之乡”、“西部硅谷”的美誉,作为唯一的中国科技城,省内第二大城市,绵阳一直以来都是国内旅游和商务会议会展的重要汇集地。随着绵阳朝着“四川省副中心”和“历史文化和宜居名城”的目标发展,众多优质企业、尖端科研院所和高等教育学校不断入驻,区域经济合作不断加强,绵阳旅游和商务会议会展市场持续升温,这些都为酒店市场容量的扩大奠定了基础。绵阳市旅游业受汶川大地震影响较大,但随着景区基础设施的快速恢复和刺激旅游消费的政策措施效应开始显现,旅游业开始回暖。

(6) 交通运输行业

1) 我国城市公共交通行业现状和前景

公司目前的主要业务涉及城市公共客运行业,其行业特点如下:城市公共交通行业属公用事业,其特点是业务运营资金投入量大,采取垄断经营可以产生规模化效应,其涉及面广且关系到居民切身利益,因而其服务的价格、线路设置、运营时间、车辆配置等方面均受到政府有关部门的严格控制和监管。作为影响城市发展和国计民生的重要公用事业行业,公交客运业务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小,属于非周期性行业。城市公共交通行业作为影响城市发展和国计民生的重要公用事业行业,受到政府有关部门的严格控制和监管,在经营成本一定的情况下,建设和通行优先等,从根本上解决了内部经济运转和外部运营环境的问题。

交通运输业是国民经济重要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对推动国民经济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加快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对促进交通运输业又好又快发展,扩大国内需求,具有重要作用,国家对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不断加大。

“十四五”时期是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开局和起步的重要阶段,其意义和作用都十分重大,作为国民经济中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产业,交通运输是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要支撑。交通运输是国民经济循环的动脉,串联生产、消费、流通各个环节,是形成完整内需体系坚实的支撑,同时是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重要纽带,也是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的保障基。

《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五年行动计划(2023—2027年)》的实施,将重点优化完善综合立体交通网布局,加快建设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主骨架,进一步推动交通运输行业的高质量发展,为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坚实的支撑。从总体来看,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行业面临较好的发展前景。

2) 绵阳市城市公共交通行业的现状和前景

绵阳地处四川盆地西北部,涪江中上游,是四川省第二大城市,位于成德绵经济带,是四川乃至整个西部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和交通运输条件较为发达的地级市之一。全市面积20,249平方千米,户籍人口525.59万人,下辖1市(江油市),3区(涪城区、游仙区、安州区),五县(梓潼县、三台县、盐亭县、北川羌族自治县和平武县)。绵阳是四川省区域中心城市,是省内重要的国防科研和电子工业生产基地。作为“5·12”地震中的重灾区,绵阳经济在灾后重建的进程中取得了较好的恢复和发展。目前绵阳城区90%的公交运输任务由发行人的子公司绵阳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截至2023年末,成兰铁路绵阳段加快建设,成绵间动车班次进一步加密,皂角铺铁路物流基地开通运行。完成绵遂内铁路可研报告编制。九绵高速江油太平至青莲段通车、平武至木座段建成,广平、中遂、绵苍、G5成绵扩容等高速加快建设,茂盐、南盐、三大乐高速前期工作稳步推进。全市高速公路建成里程达到468公里,在建和通车高速公路里程达到770公里、居全省第3位,新增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连续两年居全省第1位。G247平武古城至林家坝段、S210江油段、S209梓潼段改建工程等项目完工。南郊机场开通航线55条,年旅客吞吐量298万

人次，T2 航站楼项目主体完工。北川永昌机场建成投用，成为全省民族地区首座 A1 类通用机场。引通济安、沉水水库等重点水利工程建设有序推进。成功创建国家“千兆城市”。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绵阳市交通运输领域 2024 年民生实事项目已圆满完成。其中，省级民生实事为新建和改建农村公路 544 公里，同步完善安全生命防护设施，市级民生实事为新增 6 个乡镇通三级公路 63 公里、新建（改造）6 座普通公路桥梁项目，总投资超 3.5 亿元，已全面完工。2024 年民生实事项目共惠及全市 128 个乡镇、531 个村，有效提升约 57 万群众的出行安全性和舒适度，大大增强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1. 商品销售	41.62	40.46	2.79	42.21	34.72	33.86	2.48	37.35
2. 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1.57	1.11	29.30	1.59	1.29	0.86	33.33	1.39
3. 粮油收入	16.91	16.61	1.77	17.15	15.48	15.24	1.55	16.65
4. 工程	5.28	3.67	30.49	5.35	5.57	4.55	18.31	5.99
5. 学校	7.25	5.76	20.55	7.35	7.11	5.39	24.19	7.65
6. 土地整理	2.66	2.83	-6.39	2.70	0.30	0.63	-110.00	0.32
7. 交通运输	5.45	6.31	-15.78	5.53	4.88	6.82	-39.75	5.25
8. 水务收入	4.83	3.09	36.02	4.90	4.28	2.89	32.48	4.60
9. 房屋销售	3.61	3.31	8.31	3.66	7.41	5.28	28.74	7.97
10. 酒店	1.39	0.85	38.85	1.41	1.73	0.94	45.66	1.86
11. 其他	8.03	4.56	43.21	8.14	10.18	4.70	53.83	10.95
合计	98.60	88.56	10.18	100.00	92.95	81.16	12.68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较难细分出精确化产品及服务。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 工程毛利率同比增长变动超 30%的原因：主要系本年按建安成本一定比例确认部分委托代建项目管理收益，致毛利有所增长。
2. 土地整理收入、成本及毛利率同比均增长变动超 30%的原因：主要系本年土地整理业务成交面积较上年有所增加，但因本年补缴以前年度税费较上年减少 0.16 亿元，致毛利增长。
3. 交通运输毛利率同比增长变动超 30%的原因：主要系公交运营成本相对稳定情况下，收入同比增加，致毛利率有所增长。
4. 房屋销售收入、成本及毛利率同比均下降变动超 30%的原因：主要系在售项目成本有所提升，预售项目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同时上年完成公交南耀府项目的交房工作。

（四）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以“服务城市、服务产业、服务民生”为企业使命，以“西部领先、全国知名的科技城综合运营商和产业投资商”为企业愿景。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提高核心竞争力和增强核心功能为重点，构建城市建设、资产管理、商贸服务、医疗康养、文化旅游、人才服务、公共服务、X 业务等八大业务板块，其中：城市建设板块包括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等；资产管理包括土地管理、资产经营、交易综合服务；商贸服务包括建筑材料、石化能源、供应链管理、供应链金融业务；医疗康养包括“大健康”业务投资及运营，药械供应链、医疗后勤服务及医疗资产管理等；文化旅游包括酒店、文化体育、旅游、广告传媒等；人才服务包括人才项目开发建设和教育投资、后勤服务等；公共服务包括水务环保、机场运营、城市公共交通、农副产品粮油收储批发等；X 业务包括培育战略新兴产业布局和富集区域战略资源。

公司将围绕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的定位，坚持“保障功能与产业经营协同发展”“实业深耕与资本运营融合创新”的发展模式，构建以城市建设、资产管理、商贸服务、公共服务为基石型业务，以医疗康养、文化旅游、人才服务为战略型业务、以 X 为孵化型业务的“4+3+1”业务板块体系，积极围绕融资平台、建设先锋、产业龙头、民生抓手四大职能，努力建设成为综合实力更具优势、产业结构更加合理、体制机制更有活力、资本运作更具规模的现代化国有企业。

未来，公司将聚焦债务风险防范、增强造血功能、坚持深化改革、组织体系优化、财务管理提升、主体信用打造等六大关键任务，通过整合布局、专业化打造和标准化建设来实现企业发展目标。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不适用。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出资人，完全独立经营和运作。

1. 业务独立

公司是独立运作的企业，具有独立的业务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公司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2. 人员独立

公司成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除必须由股东或政府主管单位任命的人员外，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和薪酬管理体系。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均有合法的任命、选举手续，符合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任何违反《公司章程》和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3. 资产独立

公司和出资人之间资产关系明晰，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况；同时，公司不存在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担保情形，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它资源的情况。

4. 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

公司已建立了董事会为权力和决策机构，审计委员会为监督机构，经理层为执行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已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各职能机构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各方面均完全独立于出资人，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不存在受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5. 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工作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监督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出资人共用银行账户或将资金存入出资人的账户的情形。

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缴纳税款，不存在与出资人或关联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出资人的利益，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行人制定了《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在确认和处理有关关联方之间关联关系与关联交易时应遵循的原则，规定了关联交易的认定、决策权限、审查和决策程序，构建了较为完善的资金占用防范机制，很好地约束了恶意关联关系的发生，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1.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具体为：

(1) 董事会：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3000 万元（含）以上，且占公司最近

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及以上的关联交易，必须经董事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2) 董事长：公司拟与关联法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300 万元（含）以上不足 3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0.5%及以上不足 5%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长做出决议批准；

(3) 总经理：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低于 300 万元，且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0.5%的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批准。

2. 定价机制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之“第五章关联交易定价”之第十八条：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交易往来，遵照公开、公平的市场原则，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并与其他企业的业务往来同等对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采购、销售货物和提供其他劳务服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确定，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之“第五章关联交易定价”之第十九条：公司按照上述原则确定关联交易价格时，可以视不同的关联交易情形采用下列定价方法：（1）购买或销售商品以公允价格计价；（2）提供或接受劳务按市场公允价格计价；（3）提供或接受资金（贷款或股权投资）按银行同期同档次利率收取资金成本；（4）购买或销售商品以外的其他资产按公允价值或评估价格计价；（5）担保遵守公司担保制度规定；（6）关联管理人员薪酬按照集团公司薪酬标准发放工资薪金；（7）债务重组按照公平市场原则进行决策；（8）关联双方共同投资按照公平市场原则进行决策；（9）租赁按照公平市场原则进行决策，并计价收费；（10）与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已在合并报表时进行了抵消。

3. 信息披露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及交易所监管要求，及时披露。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0.2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0.31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356.51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2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2 绵投 02
3、债券代码	149932.SZ
4、发行日	2022 年 6 月 2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6 月 7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6 月 7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6 月 7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38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协商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3 绵控 03
3、债券代码	251476.SH

4、发行日	2023年6月16日
5、起息日	2023年6月19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6月19日
7、到期日	2028年6月19日
8、债券余额	3.92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9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2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2绵投03
3、债券代码	149969.SZ
4、发行日	2022年6月29日
5、起息日	2022年7月1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7月1日
7、到期日	2027年7月1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协商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3绵控05
3、债券代码	252465.SH
4、发行日	2023年9月26日
5、起息日	2023年9月28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	2025年9月28日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8年9月28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8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债券简称	21绵控04
3、债券代码	197493.SH
4、发行日	2021年11月1日
5、起息日	2021年11月3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11月3日
7、到期日	2026年11月3日
8、债券余额	0.6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8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绵控Y1
3、债券代码	138663.SH
4、发行日	2022年12月5日
5、起息日	2022年12月7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12月7日
7、到期日	2025年12月7日
8、债券余额	3.6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0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绵控01
3、债券代码	114815.SH
4、发行日	2023年2月17日
5、起息日	2023年2月20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年2月20日
7、到期日	2028年2月20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0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绵控02
3、债券代码	250734.SH
4、发行日	2023年4月20日
5、起息日	2023年4月21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年4月21日
7、到期日	2028年4月21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68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3绵控04
3、债券代码	251484.SH
4、发行日	2023年6月16日
5、起息日	2023年6月19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年6月19日
7、到期日	2028年6月19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5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绵投02
3、债券代码	149580.SZ
4、发行日	2021年8月2日
5、起息日	2021年8月5日
6、2025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年8月5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5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1 绵控 03
3、债券代码	197072.SH
4、发行日	2021 年 9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9 月 23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9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0.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39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3 绵控 06
3、债券代码	252466.SH
4、发行日	2023 年 9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9 月 28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9 月 28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9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1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59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施	
1、债券名称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绵控 Y1
3、债券代码	185090.SH
4、发行日	2021 年 12 月 9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13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12 月 13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12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	2.7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7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4 绵投 02
3、债券代码	240780.SH
4、发行日	2024 年 3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3 月 28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3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14.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3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协商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绵控 01
3、债券代码	255866.SH
4、发行日	2024 年 9 月 12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9 月 13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9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	10.7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6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5 绵控 01
3、债券代码	257328.SH
4、发行日	2025 年 1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1 月 17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0 年 1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47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商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49932.SZ
债券简称	22 绵投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251476.SH
债券简称	23 绵控 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49969.SZ
债券简称	22 绵投 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252465.SH
债券简称	23 绵控 05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38663.SH
债券简称	22 绵控 Y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14815.SH
债券简称	23 绵控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250734.SH
债券简称	23 绵控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251484.SH
债券简称	23 绵控 04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49580.SZ
债券简称	21 绵投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第 1 项: 附第三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2024 年 8 月 5 日票面利率由 5.5% 调整为 2.5% 第 2 项: 附第三年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2024 年 8 月 5 日回售金额合计 1.70 亿元(不含利息)已完成派发, 2024 年 8 月 7 日回售部分已全额完成转售。

债券代码	197072.SH
债券简称	21 绵控 03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第 1 项: 附第三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2024 年 9 月 23 日票面利率由 6.00% 调整为 2.39% 第 2 项: 附第三年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2024 年 9 月 23 日回售金额合计 10.70 亿元(不含利息)已完成派发, 本次回售债券未进行转售。

债券代码	252466.SH
债券简称	23 绵控 06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97493.SH
债券简称	21绵控04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未触发

债券代码	185090.SH
债券简称	21绵控Y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第1项:附第三年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2024年12月13日回售金额0元,本次回售登记期内有效登记数量为0手,不涉及转售。

债券代码	149800.SZ
债券简称	22绵投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
--	---

债券代码	196315.SH
债券简称	22 绵控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

债券代码	196146.SH
债券简称	22 绵控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第 1 项：附第三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2025 年 1 月 22 日票面利率由 5.75%调整为 1.50% 第 2 项：附第三年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2025 年 1 月 22 日回售金额合计 8.20 亿元（不含利息）已完成派发，本次回售债券未进行转售。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51476.SH
债券简称	23 绵控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一、资信维持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 1、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 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 2、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等可能致发行人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

	<p>（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第（一）条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三）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四）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第（二）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二、交叉保护承诺</p> <p>（一）发行人承诺，报告期内发行人不能按期偿付本条第 1 项金钱给付义务，金额达到第 2 项给付标准的，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将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金钱给付逾期状态：</p> <p>1、金钱给付义务的种类：</p> <p>（1）银行贷款、信托贷款、财务公司贷款；</p> <p>（2）理财直接融资工具、债权融资计划、债权投资计划；</p> <p>（3）除本期债券外的公司信用类债券。</p> <p>2、金钱给付义务的金额：金额达到 5,000 万元，且占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最近一期末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p> <p>（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第（一）条约定的交叉保护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三）当发行人触发交叉保护情形时，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四）发行人违反交叉保护条款且未在上述第（二）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三、救济措施</p> <p>（一）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资信维持承诺第（二）条、交叉保护承诺第（二）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p> <p>1、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p> <p>2、在 15 自然日内提出为本期债券增加分期偿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等条款的方案，并于 30 自然日内落实相关方案。</p> <p>（二）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p>
<p>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p>	<p>否</p>
<p>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p>	<p>不适用</p>

债券代码	252465.SH
债券简称	23 绵控 05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p>一、资信维持承诺</p> <p>（一）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p> <p>1、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 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p> <p>2、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等可能致发行人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p> <p>（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第（一）条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三）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四）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第（二）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二、交叉保护承诺</p> <p>（一）发行人承诺，报告期内发行人不能按期偿付本条第 1 项金钱给付义务，金额达到第 2 项给付标准的，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将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金钱给付逾期状态：</p> <p>1、金钱给付义务的种类：</p> <p>（1）银行贷款、信托贷款、财务公司贷款；</p> <p>（2）理财直接融资工具、债权融资计划、债权投资计划；</p> <p>（3）除本期债券外的公司信用类债券。</p> <p>2、金钱给付义务的金额：金额达到 5,000 万元，且占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最近一期末经审计净资产 10% 以上。</p> <p>（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第（一）条约定的交叉保护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三）当发行人触发交叉保护情形时，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四）发行人违反交叉保护条款且未在上述第（二）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三、救济措施</p> <p>（一）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资信维持承诺第（二）条、交叉保护承诺第（二）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 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p> <p>1、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p>

	<p>2、在 15 自然日内提出为本期债券增加分期偿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等条款的方案，并于 30 自然日内落实相关方案。</p> <p>（二）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p>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8663.SH
债券简称	22 绵控 Y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p>一、偿债保障措施承诺</p> <p>1、发行人承诺，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p> <p>（1）发行人被吊销营业执照、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等可能致发行人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p> <p>（2）发行人存在重大市场负面传闻未合理澄清的。</p> <p>（3）发行人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债券的本金或者利息的其他情形。</p> <p>2、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第 1 条约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3、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4、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上述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第“二、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二、救济措施</p> <p>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中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p> <p>a.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次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p> <p>b.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次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p>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	不适用

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债券代码	114815.SH
债券简称	23 绵控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p>一、资信维持承诺</p> <p>（一）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p> <p>1、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 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p> <p>2、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等可能致发行人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p> <p>（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第（一）条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三）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 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四）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第（二）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二、交叉保护承诺</p> <p>（一）发行人承诺，报告期内发行人不能按期偿付本条第 1 项金钱给付义务，金额达到第 2 项给付标准的，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将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金钱给付逾期状态：</p> <p>1、金钱给付义务的种类：</p> <p>（1）银行贷款、信托贷款、财务公司贷款；</p> <p>（2）理财直接融资工具、债权融资计划、债权投资计划；</p> <p>（3）除本期债券外的公司信用类债券。</p> <p>2、金钱给付义务的金额：金额达到 5,000 万元，且占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最近一期末经审计净资产 10% 以上。</p> <p>（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第（一）条约定的交叉保护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三）当发行人触发交叉保护情形时，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 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四）发行人违反交叉保护条款且未在上述第（二）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三、救济措施</p> <p>（一）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资信维持承诺第（二）条、交叉保护承诺第（二）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 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p>

	<p>1、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p> <p>2、在 15 自然日内提出为本期债券增加分期偿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等条款的方案，并于 30 自然日内落实相关方案。</p> <p>（二）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p>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0734.SH
债券简称	23 绵控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p>一、资信维持承诺</p> <p>（一）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p> <p>1、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 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p> <p>2、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等可能致发行人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p> <p>（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第（一）条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三）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四）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第（二）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二、交叉保护承诺</p> <p>（一）发行人承诺，报告期内发行人不能按期偿付本条第 1 项金钱给付义务，金额达到第 2 项给付标准的，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将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金钱给付逾期状态：</p> <p>1、金钱给付义务的种类：</p> <p>（1）银行贷款、信托贷款、财务公司贷款；</p> <p>（2）理财直接融资工具、债权融资计划、债权投资计划；</p> <p>（3）除本期债券外的公司信用类债券。</p> <p>2、金钱给付义务的金额：金额达到 5,000 万元，且占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最近一期末经审计净资产 10% 以上。</p> <p>（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第（一）条约定的交叉保护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三）当发行人触发交叉保护情形时，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四）发行人违反交叉保护条款且未在上述第（二）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三、救济措施</p> <p>（一）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资信维持承诺第（二）条、交叉保护承诺第（二）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p> <p>1、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p> <p>2、在 15 自然日内提出为本期债券增加分期偿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等条款的方案，并于 30 自然日内落实相关方案。</p> <p>（二）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p>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1484.SH
债券简称	23 绵控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p>一、资信维持承诺</p> <p>（一）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p> <p>1、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 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p> <p>2、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等可能致发行人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p> <p>（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第（一）条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三）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四）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第（二）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二、交叉保护承诺</p> <p>（一）发行人承诺，报告期内发行人不能按期偿付本条第 1 项金钱给付义务，金额达到第 2 项给付标准的，发</p>

	<p>行人及其子公司将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金钱给付逾期状态：</p> <p>1、金钱给付义务的种类：</p> <p>（1）银行贷款、信托贷款、财务公司贷款；</p> <p>（2）理财直接融资工具、债权融资计划、债权投资计划；</p> <p>（3）除本期债券外的公司信用类债券。</p> <p>2、金钱给付义务的金额：金额达到 5,000 万元，且占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最近一期末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p> <p>（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第（一）条约定的交叉保护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三）当发行人触发交叉保护情形时，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四）发行人违反交叉保护条款且未在上述第（二）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三、救济措施</p> <p>（一）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资信维持承诺第（二）条、交叉保护承诺第（二）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p> <p>1、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p> <p>2、在 15 自然日内提出为本期债券增加分期偿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等条款的方案，并于 30 自然日内落实相关方案。</p> <p>（二）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p>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2466.SH
债券简称	23 绵控 06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p>一、资信维持承诺</p> <p>（一）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p> <p>1、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p> <p>2、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等可能致发行人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p>

	<p>（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第（一）条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三）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四）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第（二）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二、交叉保护承诺</p> <p>（一）发行人承诺，报告期内发行人不能按期偿付本条第 1 项金钱给付义务，金额达到第 2 项给付标准的，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将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金钱给付逾期状态：</p> <p>1、金钱给付义务的种类：</p> <p>（1）银行贷款、信托贷款、财务公司贷款；</p> <p>（2）理财直接融资工具、债权融资计划、债权投资计划；</p> <p>（3）除本期债券外的公司信用类债券。</p> <p>2、金钱给付义务的金额：金额达到 5,000 万元，且占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最近一期末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p> <p>（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第（一）条约定的交叉保护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三）当发行人触发交叉保护情形时，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四）发行人违反交叉保护条款且未在上述第（二）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三、救济措施</p> <p>（一）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资信维持承诺第（二）条、交叉保护承诺第（二）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p> <p>1、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p> <p>2、在 15 自然日内提出为本期债券增加分期偿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等条款的方案，并于 30 自然日内落实相关方案。</p> <p>（二）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p>
<p>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p>	<p>否</p>
<p>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p>	<p>不适用</p>

债券代码	185090.SH
债券简称	21 绵控 Y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p>一、偿债保障措施承诺</p> <p>1、发行人承诺，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p> <p>（1）发行人被吊销营业执照、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等可能致发行人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p> <p>（2）发行人存在重大市场负面传闻未合理澄清的。</p> <p>（3）发行人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债券的本金或者利息的其他情形。</p> <p>2、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第 1 条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3、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工作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4、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上述第 2 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第“二、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二、救济措施</p> <p>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中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p> <p>a.在 30 自然日内为本次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p> <p>b.在 30 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次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工作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p>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0780.SH
债券简称	24 绵投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p>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以及其他措施，具体情况如下：</p> <p>（一）良好的盈利能力是偿还本期债券本息的保障。</p> <p>（二）发行人充沛的流动资产为偿还本期债券的本息提供较好的保障。</p>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	否

行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5866.SH
债券简称	24 绵控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p>一、资信维持承诺</p> <p>（一）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p> <p>1、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 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p> <p>2、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等可能致发行人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p> <p>（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第（一）条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三）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四）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第（二）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二、交叉保护承诺</p> <p>（一）发行人承诺，报告期内发行人不能按期偿付本条第 1 项金钱给付义务，金额达到第 2 项给付标准的，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将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金钱给付逾期状态：</p> <p>1、金钱给付义务的种类：</p> <p>（1）银行贷款、信托贷款、财务公司贷款；</p> <p>（2）理财直接融资工具、债权融资计划、债权投资计划；</p> <p>（3）除本期债券外的公司信用类债券。</p> <p>2、金钱给付义务的金额：</p> <p>金额达到 5,000 万元，且占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最近一期未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p> <p>（二）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第（一）条约定的交叉保护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p> <p>（三）当发行人触发交叉保护情形时，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四）发行人违反交叉保护条款且未在上述第（二）条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三、救济措施</p> <p>（一）如发行人违反本节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资信维持承诺第（二）条、交叉保护承诺第（二）条约定期限</p>

	<p>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p> <p>1、在 30 个自然日内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p> <p>2、在 15 个自然日内提出为本期债券增加分期偿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等条款的方案，并于 30 个自然日内落实相关方案。</p> <p>（二）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p>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96315.SH
债券简称	22 绵控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p>一、偿债保障措施承诺</p> <p>（一）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等。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 20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20%；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 5 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 50%。</p> <p>（二）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1、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2、发行人于每半年度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3、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1 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 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 5 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 100%。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上述条款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p> <p>二、救济措施</p> <p>如发行人违反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偿债保障措施承</p>

	<p>诺”第（二）条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本期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1、为本期债券增加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2、为本期债券增加分期偿还、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等条款的方案。</p> <p>（二）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p>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52465.SH	23 绵控 05	否	-	6.00	0.00	0.00
252466.SH	23 绵控 06	否	-	17.00	0.00	0.00
240780.SH	24 绵投 02	否	-	14.10	0.00	0.00
255866.SH	24 绵控 01	否	-	10.70	0.00	0.00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请全文列示）	变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调整所履行的程序	变更调整的信息披露情况	变更调整的合法合规性（包括变更调整后的用途、履行程序、信息披露情况）
252465.SH	23 绵控 05	本期债券为双品种债券，23 绵控 05 与 23 绵控 06 募集资金合并使	偿还回售或到期的公司债券本金	已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并进行信息披露	已按照约定披露临时公告	本次变更仅调整拟偿还的公司债券明细，未变更为偿还存量公司债券本金之外的其他用途，已履行内部

		用。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回售或到期的公司债券本金、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等。根据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和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及其他资金使用需求等情况,发行人未来可能调整用于偿还回售或到期的公司债券、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等的具体明细或金额。				审批程序并进行信息披露,相关程序合法合规
252466.SH	23 绵控 06	本期债券为双品种债券,23 绵控 05 与 23 绵控 06 募集资金合并使用。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回售或到期的公司债券本金、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等。根据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和实际发行规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公司债务结构调整计划及其他资金使用需求等情况,发行人未来可能调整用于偿还回	偿还回售或到期的公司债券本金	已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并进行信息披露	已按照约定披露临时公告	本次变更仅调整拟偿还的公司债券明细,未变更为偿还存量公司债券本金之外的其他用途,已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并进行信息披露,相关程序合法合规

		售或到期的公司债券、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等的具体明细或金额。				
--	--	---------------------------------	--	--	--	--

(三)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及所涉金额	固定资产投资情况及所涉金额	其他用途及所涉金额
252465.S H	23 绵控 05	17.15(本期债券为双品种债券, 23绵控05与23绵控06募集资金合并使用)	0.00	偿还19绵控01和19绵投01到期本金、17.15	0.00	0.00	0.00
252466.S H	23 绵控 06	17.15(本期债券为双品种债券, 23绵控05与23绵控06募集资金合并使用)	0.00	偿还19绵控和19绵投01到期本金、17.15	0.00	0.00	0.00
240780.S H	24 绵投 02	14.10	0.00	偿还19绵投01本金、14.10	0.00	0.00	0.00
255866.S H	24 绵控 01	10.70	0.00	偿还21绵控03本金、10.70	0.00	0.00	0.00

2.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 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252465.SH	23 绵控 05	偿还回售或到期的公司债券本金	是	是	是	是
252466.SH	23 绵控 06	偿还回售或到期的公司债券本金	是	是	是	是
240780.SH	24 绵投 02	偿还公司债券到期本金	是	是	是	是
255866.SH	24 绵控 01	偿还回售的公司债券本金	是	是	是	是

1.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相关行为被处分处罚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49932.SZ

债券简称	22 绵投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 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指定专门部门进行债券偿付工作; 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设置资金专户; 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无

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251476.SH

债券简称	23 绵控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设立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49969.SZ

债券简称	22 绵投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指定专门部门进行债券偿付工作；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置资金专户；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252465.SH

债券简称	23 绵控 05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指定专门部门进行债券偿付工作；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置资金专户

	；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97493.SH

债券简称	21 绵控 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指定专门部门进行债券偿付工作；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置资金专户；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38663.SH

债券简称	22 绵控 Y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若发行人未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存续期内每年的 12 月 7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设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延长本次债券期限，则本期债券的期限自该计息年度付息日起延长 1 个周期。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次债券的兑付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置资金专户、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	--

债券代码：114815.SH

债券简称	23 绵控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设立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250734.SH

债券简称	23 绵控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设立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251484.SH

债券简称	23 绵控 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设立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无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 149580.SZ

债券简称	21 绵投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 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指定专门部门进行债券偿付工作; 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设置资金专户; 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 197072.SH

债券简称	21 绵控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 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指定专门部门进行债券偿付工作; 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设置资金专户; 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 252466.SH

债券简称	23 绵控 06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 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设立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 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

	小组;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 185090.SH

债券简称	21 绵控 Y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p> <p>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若发行人未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存续期内每年的 12 月 13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债券设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延长本次债券期限,则本期债券的期限自该计息年度付息日起延长 1 个周期。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次债券的兑付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p> <p>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指定专门部门进行债券偿付工作;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置资金专户;严格的信息披露。</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 240780.SH

债券简称	24 绵投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p> <p>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p> <p>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指定专门部门进行债券偿付工作;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置资金专户;严格的信息披露。</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	--

债券代码：255866.SH

债券简称	24 绵控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指定专门部门进行债券偿付工作；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置资金专户；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257328.SH

债券简称	25 绵控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指定专门部门进行债券偿付工作；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置资金专户；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49800.SZ

债券简称	22 绵投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指定专门部门进行债券偿付工作；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置资金专户；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无。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96315.SH

债券简称	22 绵控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指定专门部门进行债券偿付工作；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置资金专户；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96146.SH

债券简称	22 绵控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指定专门部门进行债券偿付工作；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置资金专户；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蒋红伍、欧阳立华

(二)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97072.SH、197493.SH、149580.SZ、149932.SZ、149969.SZ
债券简称	21 绵控 03、21 绵控 04、21 绵投 02、22 绵投 02、22 绵投 03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楼
联系人	杨银松、王会军、程可名、邱艳慧、孔令雯
联系电话	18224424818

债券代码	185090.SH、138663.SH
债券简称	21 绵控 Y1、22 绵控 Y1
名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6 号光大大厦 18 层
联系人	邵乔、万力
联系电话	18810628767

债券代码	114815.SH、250734.SH、251476.SH、251484.SH、252465.SH、252466.SH
债券简称	23 绵控 01、23 绵控 02、23 绵控 03、23 绵控 04、23 绵控 05、23 绵控 06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8 号保利广场 E 座 20 层
联系人	王亚文
联系电话	021-20426486

债券代码	240780.SH
债券简称	24 绵投 02
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联系人	付祥、陈柯羽、刘洪志、向吉明、唐霞、上官方舟、杨圣明、成佳蓉
联系电话	010-88013876

债券代码	255866.SH、257328.SH
债券简称	24 绵控 01、25 绵控 01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8 层
联系人	张春杲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5090.SH、138663.SH、149580.SZ、149932.SZ、149969.SZ
债券简称	21 绵控 Y1、22 绵控 Y1、21 绵投 02、22 绵投 02、22 绵投 03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院 2 楼 17 层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无。

3、重要前期差错更正及影响

重要项目	调整前的上年末（上年）数	更正调整金额	更正重述后的上年末（上年）数	更正说明
应交税费	4.64	0.79	5.43	根据税务机关税务处理决定书和本集团税务自查结果予以补记过往期间税金和滞纳金等。
其他应付款	57.37	0.12	57.50	同上
未分配利润	11.70	-0.91	10.79	同上

无重大不利影响。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117.22 亿元、其他货币资金 49.16 亿元	166.39	-11.76	-
其他应收款	应收市住建委 48.75 亿元、市财政局 20.53 亿元、市交通局 17.51 亿元等	171.05	2.18	-
长期股权投资	持有江油城投 34.98 亿元、江油鸿飞 34.22 亿元、江油星乙 28.34 亿元、江油创	188.23	-6.14	-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元 26.31 亿元、绵遂内铁 20.74 亿元等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主要系待结算的政府委托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75.52	21.47	-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66.39	76.85	-	46.18
固定资产	117.01	4.12	-	3.52
投资性房地产	61.72	10.71	-	17.35
存货	139.02	29.35	-	21.11
长期股权投资	188.23	34.98	-	18.58
无形资产	18.51	0.32	-	1.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5.52	0.02	-	0.01
预付款项	17.11	0.28	-	1.61
在建工程	55.93	12.33	-	22.04
债权投资	24.84	8.50	-	34.22
合计	1,064.28	177.46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38.52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1.56亿元,收回:0.12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39.96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4.70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10.66%,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1.截止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的主要构成、形成原因:主要是与绵阳市财政局等单位产生的因承担灾后重建任务而形成的资金拆借或往来款。

2. 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账龄结构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占款/拆借时间	占款/拆借金额	占款/拆借比例
已到回款期限的	0.07	0.18%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6个月内(含)的	0.00	0.00%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6个月-1年内(含)的	0.00	0.00%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1年后的	39.89	99.82%
合计	39.96	100%

3. 报告期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前5名债务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拆借方/占款人名称或者姓名	报告期发生额	期末未收回金额	拆借/占款方的资信状况	拆借/占款及未收回原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构
绵阳市财政局	0.29	9.21	良好	拆借	预计5年内逐步收回	预计5年内逐步收回
绵阳市政重点工程建设指挥部	0.53	9.39	良好	拆借	预计5年内逐步收回	预计5年内逐步收回
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0.41	12.13	良好	拆借	预计5年内逐步收回	预计5年内逐步收回
绵阳科技城发展投	0.21	4.70	良好	拆借	预计5年内逐步收回	预计5年内逐步收回

拆借方/ 占款人名称 或者姓名	报告期 发生额	期末未收 回金额	拆借/占 款方的资 信状况	拆借/占款及 未收回原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 构
资（集团） 有限公司						
绵阳市交 通局	0.00	4.54	良好	往来款	预计5年内 分期结算	预计5年内 分期结算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390.27亿元和337.95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3.4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 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 含）	超过1年（ 不含）		
公司信用类 债券	-	96.69	107.87	204.56	60.53%
银行贷款	-	70.53	55.92	126.45	37.42%
非银行金融 机构贷款	-	4.07	2.87	6.94	2.05%
其他有息债 务	-	0.00	0.00	0.00	0.00%
合计	-	171.29	166.66	337.95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114.11亿元，企业债券余额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68.35亿元，且共有75.96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2025年5至12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680.13亿元和667.07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9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 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 含）	超过1年（ 不含）		
公司信用类 债券	-	107.35	135.56	242.91	36.41%
银行贷款	-	190.32	180.66	370.98	55.61%
非银行金融	-	18.96	34.22	53.18	7.97%

机构贷款					
其他有息债务	-	0.00	0.00	0.00	0.00%
合计	-	316.63	350.44	667.07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34.72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4.04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82.04 亿元，且共有 76.2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22.1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22.1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付票据	36.82	24.93	47.69	主要受市场利率下行影响，票据贴息成本维持低位水平，本年大量使用票据支付贸易货款
合同负债	74.34	53.47	39.03	主要系嘉远地产根据当年与客户在系统中签订的备案合同后收取的不含税房款
其他流动负债	7.44	4.96	50.00	主要系将“合同负债”增值税部分进行重分类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2	2.77	175.09	主要系持有惠科股份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评估增值产生所得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2.94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8.48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19	主要系转让绵阳惠科光电 19.98%股权处置收益 5.42 亿元；绵太公司持有江油创元等四家股权按权益法核算确认收益 1.77 亿元	8.19	不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17	主要系投资性房地产按公允价值计量确认的损益	-0.17	不可持续
资产减值损失	-2.05	主要系绵高基金对彬彬控股投资减值损失	-2.05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收入	3.00	主要系御营坝项目拆迁还房增值及拆迁补偿	3.00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0.66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等	0.66	不可持续
信用减值损失	-0.60	主要系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0.60	不可持续
资产处置收益	0.77	主要系政府收回土地处置收益	0.77	不可持续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绵阳绵太实业有限公司	是	69.61	投资管理	140.59	121.49	0.51	0
绵阳市康居房	是	1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20.29	16.39	0.26	0.07

产经营 管理有 限公司							
绵阳市 水务（ 集团） 有限公 司	是	77.34	自来水、 户表安装 等	64.94	13.24	6.19	2.66
绵阳市 嘉南旅 游开发 有限公 司	是	100.00	旅游服务	2.12	-0.03	0.02	0.01
四川西 津物流 有限责 任公司	是	100.00	商品贸易	99.41	18.21	33.5	1.06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62.74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87.07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24.33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42.37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38663.SH
债券简称	22 绵控 Y1
债券余额	3.60
续期情况	无
利率跳升情况	无
利息递延情况	无
强制付息情况	无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否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85090.SH
债券简称	21 绵控 Y1
债券余额	2.70
续期情况	无
利率跳升情况	无
利息递延情况	无
强制付息情况	无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否
其他事项	无

²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年)》之盖章页)



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4月30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638,841,154.55	18,857,142,832.41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0,00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542,777,087.14	589,756,247.51
应收账款	3,562,643,719.43	3,282,148,830.46
应收款项融资	787,530.00	6,000,000.00
预付款项	1,710,557,845.75	6,127,829,660.53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17,105,069,394.80	16,740,209,977.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13,901,917,286.60	9,808,909,691.10
合同资产	116,558,121.19	98,230,692.77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81,709,714.35	1,330,760,716.05
其他流动资产	1,428,256,759.48	880,792,839.40
流动资产合计	58,489,118,613.29	57,721,781,487.42
非流动资产：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1,499,068,642.41	2,421,973,624.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1,758,586,427.44	1,777,430,147.22
长期股权投资	18,823,255,229.00	20,055,290,360.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17,973,196.59	4,501,703,354.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350,375.82	12,001,365.92
投资性房地产	6,172,358,150.57	5,947,087,236.57
固定资产	11,701,123,313.73	9,788,626,407.09
在建工程	5,592,681,774.81	6,367,578,912.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85,685,132.79	65,578,762.92
无形资产	1,850,634,121.50	1,920,622,199.47
开发支出	-	-
商誉	2,188,608.99	2,188,608.99
长期待摊费用	184,163,492.72	215,151,510.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1,884,399.97	79,545,478.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551,711,425.04	22,682,717,863.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641,664,291.38	75,837,495,832.74
资产总计	139,130,782,904.67	133,559,277,320.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925,639,831.97	12,974,072,328.59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3,681,752,604.32	2,492,937,632.86
应付账款	4,504,508,528.86	3,835,486,743.76
预收款项	77,029,151.24	66,237,403.56
合同负债	7,434,045,386.00	5,346,695,312.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201,040,972.24	206,257,290.31
应交税费	505,151,356.57	542,677,403.00
其他应付款	5,320,349,258.90	5,749,557,422.1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818,136,917.83	19,345,301,977.99
其他流动负债	743,760,416.72	496,486,822.64
流动负债合计	54,211,414,424.65	51,055,710,337.7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18,939,717,722.17	15,031,704,840.39
应付债券	13,555,798,828.03	19,216,929,919.98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50,351,901.66	40,991,982.55
长期应付款	13,586,303,992.60	11,016,295,679.7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324,754,989.98	377,220,547.40
递延收益	227,016,966.06	218,631,119.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1,922,722.76	276,658,094.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06,378.52	1,406,378.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447,273,501.78	46,179,838,562.32
负债合计	101,658,687,926.43	97,235,548,900.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50,000,000.00	8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8,100,586,037.42	18,038,396,214.54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1,644,493,144.23	412,033,804.28
专项储备	17,201,054.95	17,890,533.40
盈余公积	280,645,102.92	280,645,102.92
一般风险准备	2,722,935.88	2,612,935.61
未分配利润	904,072,426.29	1,078,559,809.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799,720,701.69	20,680,138,400.31
少数股东权益	15,672,374,276.55	15,643,590,019.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472,094,978.24	36,323,728,420.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9,130,782,904.67	133,559,277,320.16

公司负责人：肖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齐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小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86,645,710.48	8,497,820,906.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0,00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063,808,563.58	1,993,895,160.09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772,686,344.71	4,310,632,275.53
其他应收款	16,368,755,814.10	16,732,143,405.4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666,162,218.69	1,673,741,545.14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85,000,000.00	975,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27,256,827.88	327,945,860.31
流动资产合计	28,370,315,479.44	34,511,179,153.0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990,000,000.00	1,975,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23,978,036,658.64	26,661,502,039.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04,473,116.57	2,673,1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1,186,755,741.47	1,188,546,402.98
固定资产	139,683,318.80	5,879,975.30
在建工程	2,568,105,636.41	1,238,906,873.5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956,512.30
无形资产	2,370,384.22	2,014,211.57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5,895,307.57	4,032,477.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894,663.58	26,192,700.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025,310,958.72	11,488,907,417.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430,525,785.98	45,265,038,609.80
资产总计	75,800,841,265.42	79,776,217,762.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31,962,137.90	3,397,939,709.1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749,859,862.22	1,511,845,294.89
预收款项	2,749,591.24	1,896,663.24
合同负债	544,901,587.36	239,061,664.19
应付职工薪酬	18,540,582.95	20,901,616.38
应交税费	276,786,747.83	241,589,126.37
其他应付款	16,152,721,253.19	16,350,606,479.38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896,616,777.55	13,259,811,668.54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4,874,138,540.24	35,023,652,222.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591,594,539.00	6,188,855,039.00
应付债券	10,786,851,111.42	15,686,074,576.42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3,636,993,165.17	3,555,969,402.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75,060,000.00	144,858,800.00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8,744,299.52	19,290,944.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589,243,115.11	25,595,048,763.10
负债合计	55,463,381,655.35	60,618,700,985.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50,000,000.00	8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7,767,869,503.80	17,739,302,763.6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1,529,978,723.08	95,770,234.45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80,645,102.92	280,645,102.92
未分配利润	-91,033,719.73	191,798,676.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337,459,610.07	19,157,516,777.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5,800,841,265.42	79,776,217,762.87

公司负责人：肖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齐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小平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862,553,986.53	9,302,249,751.39
其中：营业收入	9,859,858,002.13	9,292,251,507.91
利息收入	2,695,984.40	9,998,243.48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12,152,928,535.36	11,546,879,676.11
其中：营业成本	8,854,265,321.66	8,116,673,841.41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113,737,034.42	128,595,653.16
销售费用	224,931,349.47	224,213,990.64
管理费用	772,605,870.57	739,688,117.87
研发费用	4,722,551.15	5,611,420.31
财务费用	2,182,666,408.09	2,332,096,652.72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	-
加：其他收益	1,735,320,369.94	1,374,792,333.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9,442,067.66	988,125,373.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2,898,417.30	342,267,409.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665,901.69	-19,572,792.15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664,847.81	-10,337,234.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4,656,684.19	3,710,203.6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167,167.28	179,762,269.4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567,622.36	271,850,228.60
加：营业外收入	299,722,391.49	98,137,781.09
减：营业外支出	65,848,697.46	60,736,256.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4,441,316.39	309,251,753.38
减：所得税费用	145,844,187.16	83,470,993.4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597,129.23	225,780,759.9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48,597,129.23	225,780,759.97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597,129.23	225,780,759.9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48,597,129.23	225,780,759.97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436,915.44	34,556,822.9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839,786.21	191,223,937.0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37,439,191.41	-77,109,897.4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29,371,141.51	-68,183,022.4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29,210,929.14	-48,277,485.7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902,206.50	-27,448,110.78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16,308,722.64	-20,829,375.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0,212.37	-19,905,536.7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	-

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 其他	160,212.37	-19,905,536.7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1,931,950.10	-8,926,875.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86,036,320.64	148,670,862.4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82,808,056.95	-33,626,199.5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6,771,736.31	182,297,062.0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肖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齐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小平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306,081,382.91	216,077,117.14
减：营业成本	304,564,889.61	207,303,023.97
税金及附加	17,949,183.27	12,180,746.12
销售费用	1,366,794.59	9,453,839.73
管理费用	54,499,961.45	49,024,002.02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541,836,994.34	1,571,725,529.55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	-
加：其他收益	884,377,310.22	680,090,973.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9,335,016.33	695,588,877.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7,696,016.18	138,660,563.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	-

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51,899.73	-2,701,611.7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807,852.27	-5,562,113.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4,906,900.00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723.34	177,216,014.7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3,006,489.14	-88,977,883.77
加：营业外收入	70,748,178.33	1,135,728.80
减：营业外支出	12,406,431.44	19,304,132.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4,664,742.25	-107,146,287.71
减：所得税费用	-804,945.81	-6,901,755.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3,859,796.44	-100,244,532.1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3,859,796.44	-100,244,532.1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34,208,488.63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34,048,276.26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34,048,276.26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0,212.37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	-	-

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160,212.37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10,348,692.19	-100,244,532.1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肖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齐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小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27,944,843.16	15,661,532,713.9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7,039,782.29	43,896,882.3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55,547.99	6,913,887.36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492,460.44	13,156,857.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8,026,360.98	8,441,104,612.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22,179,430.28	24,166,604,954.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55,397,971.01	15,044,786,678.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71,985,707.95	1,556,101,526.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1,433,956.41	776,643,160.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4,221,177.36	5,830,945,360.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63,038,812.73	23,208,476,726.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340,859,382.45	958,128,227.66

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24,046,550.75	1,125,884,776.3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379,176.87	37,219,989.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5,885,273.11	211,859,719.8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01,916,900.00	160,284,316.4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915,611.12	5,331,430,908.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73,143,511.85	6,866,679,710.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04,421,096.17	1,815,949,260.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70,504,342.00	1,455,642,788.9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6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067,770.11	117,222,964.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36,953,208.28	3,388,815,014.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809,696.43	3,477,864,696.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040,000.00	107,882,353.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098,508,266.85	31,136,935,005.8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65,108,475.26	5,934,102,192.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902,656,742.11	37,178,919,551.3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436,026,990.25	31,182,978,182.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05,631,245.35	4,054,390,784.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1,069,467.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4,153,686.94	1,244,036,764.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335,811,922.54	36,481,405,731.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3,155,180.43	697,513,819.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10.93	-86,087.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37,821,648.38	5,133,420,656.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92,073,758.35	7,258,653,102.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54,252,109.97	12,392,073,758.35

公司负责人：肖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齐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小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8,837,052.33	388,941,972.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943,435.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8,226,063.06	1,986,426,720.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7,063,115.39	2,378,312,128.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849,820.00	473,584,640.8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700,613.34	41,053,253.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233,900.61	131,977,022.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2,970,898.50	1,010,990,356.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5,755,232.45	1,657,605,272.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1,307,882.94	720,706,855.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10,699,654.22	1,031,757,695.4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733,762.15	11,650,309.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665.27	202,617,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01,916,90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331,158.98	5,046,294,472.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97,692,140.62	6,292,319,776.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86,359,683.63	1,761,617.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21,579,100.00	2,59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07,169,308.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07,938,783.63	4,101,930,926.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9,753,356.99	2,190,388,850.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82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679,847,000.00	16,353,916,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50,261,324.73	8,854,665,863.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852,928,324.73	25,208,581,863.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624,165,157.05	21,076,076,904.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76,102,690.04	2,382,872,390.7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64,899,388.11	897,528,528.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65,167,235.20	24,356,477,823.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2,238,910.47	852,104,039.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74.49	2,762.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11,175,196.05	3,763,202,508.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55,202,512.64	2,192,000,003.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4,027,316.59	5,955,202,512.64

公司负责人：肖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齐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小平

